

证券代码：873172

证券简称：尚飞科技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江苏尚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8 月 2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尚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方式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 年 8 月 10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甘甫烷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施鑫、董自勇、汪斌，董事会秘书吴蒙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章制度，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

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，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2 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信用担保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中信银行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 500 万额度贷款及 500 万资产池（或票据池）额度，由公司股东甘甫烷对此次贷款提供信用担保（上述贷款和担保的具体情况以正式签订的借款合同和担保合同为准）。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，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根据股转公司相关规定，可以免于按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及披露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连续多年为江苏尚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提供审计服务，双方履行约定期限届满，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，结合公司战略发展需求，公司拟改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。公司已与中

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就不再续聘及相关事宜进行了事前充分沟通及友好协商，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就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及相关事宜进行确认并表示无异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尚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尚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25 日